

正本

省道S405线渠县青龙场镇过境公路整
治项目工程

施
工
合
同

发包人（甲方）：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承包人（乙方）：四川航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9 日



正本

省道S405线渠县青龙场镇过境公路整
治项目工程

施
工
合
同

发包人（甲方）：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承包人（乙方）：四川航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9



合同协议书

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(发包人名称,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)为实施省道S405线渠县青龙场镇过境公路整治项目施工,已接受四川航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承包人名称,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)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建设地点:渠县青龙镇。

2. 建设内容及规模: : 本项目主要为对渠县青龙场镇现有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进行改造。项目起点位于青龙场镇四川一笑酒业有限公司附近,路线沿既有道路走廊布线,终点止于青龙社区 杨家湾附近,道路全长约1.35公里。按三级公路建设,设计速度30km/h,路面宽度7.5米。建设内容:挖除现状旧路面后新建沥青混凝土道路,路面铺筑10cm厚沥青混凝土(粗粒式沥青砼6cm+ 细粒式沥青砼4cm),20cm砂砾石底基层,40cm厚5%水稳基层(现状20cm厚砂砾垫层可利用,如厚度不满足需按20cm厚进行重新碾压实施)。道路两侧边沟全部拆除新建混凝土盖板边沟,布设交通标线及局部新增交通标志牌等内容工程,设计图纸及清单内的所有内容。

3.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:

- (1)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;
- (2) 中标通知书;
- (3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;
- (4)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;
- (5)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;
- (6) 通用合同条款;
- (7) 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;
- (8) 技术规范;
- (9) 图纸;

(10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;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。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,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。

4.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。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:人民币(大写)肆佰肆拾陆万贰仟柒佰伍拾壹元玖角柒分(¥4462751.97元)

5. 承包人项目经理: 刘光胜。证书编号: 川2512011201484775



承包人项目总工: 孙立群。证书编号: 川2512018201926993

6.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。工程安全目标: 零事故。

7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8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9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, 工期为120日历天。

10.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, 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。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、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。

11. 本协议书连同其他文件正本一式两份, 合同双方各执一份; 副本一式肆份。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, 以正本为准。

12. 合同未尽事宜,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: 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(盖章) 承包人: 四川航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 (签字)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 (签字)

2025 年 8 月 29 日 2025 年 8 月 29 日

